

证券代码：301025

证券简称：读客文化

公告编号：2024-018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读客文化，证券代码：301025）于2024年3月20日、2024年3月21日、2024年3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相关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01）。具体内容请参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不存在应修正业绩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
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

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业务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环境、行业政策以及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市场竞争等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